

证券代码：837553

证券简称：鸿博斯特

主办券商：渤海证券

## 苏州鸿博斯特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4月1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昆山市巴城镇石牌德昌路399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电话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4月8日以书面、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陈建宝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长陈建宝、董事黄俊然因外地出差，通过电话方式参加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长陈建宝将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适用。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总经理陈建宝将公司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适用。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已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完成，并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出具了《苏州鸿博斯特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19]19781 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适用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苏州鸿博斯特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8）和《苏州鸿博斯特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适用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长陈建宝将公司《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适用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长陈建宝将公司《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适用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综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公司本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适用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关联方陈建瑞于 2018 年 9 月 25 日向子公司利得尔提供 100,000.00 元的现金借款，年化利率 15%，到期日为 2018 年 12 月 31 日。陈建瑞为公司控股股东陈建宝的兄弟。

关联方李沐龙于 2018 年 9 月 26 日向子公司赛夫特提供 321,032.70 元的现金借款，年化利率 4%，到期日为 2019 年 9 月 25 日。李沐龙为子公司赛夫特的股东。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苏州鸿博斯特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陈建宝、姚惠芬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目前所在行业发展状况及自身业务开展情况，为配合公司对长期经营发展战略和资本市场发展路径的规划，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高经营决策效率，更有效地整合公司内外部资源，加快业务拓展，不断提高公司整体的竞争优势，更好地实现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最大化，经充分沟通与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苏州鸿博斯特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适用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有关具体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办理本次终止挂牌所需的申请文件的准备；

（2）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申请终止挂牌的文件；

（3）批准、签署与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4）办理与本次终止挂牌工作相关的其他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适用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了保护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和已经参加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愿意由其或者其指定的第三方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回购价格原则上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时的成本价格，具体价格及回购方式由双方友好协商确定。异议股东所持股份数量以公司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持有人名册》记载的信息为准。

异议股东申请股份回购的期限为自本公司终止挂牌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股转公司做出同意终止挂牌决议后 30 个转让日止，为本次申请股份回购申请的有效期限。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苏州鸿博斯特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适用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定于 2019 年 5 月 13 日上午 10:00 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苏州鸿博斯特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适用。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鸿博斯特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苏州鸿博斯特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2 日